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16-01095	分类:	市场监管、安全生产监管、质量监督;决定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	成文日期:	2016年01月18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5年吉林省质量奖获奖企业的决定		
发文字号:	吉政函〔2016〕12号	发布日期:	2016年01月18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5年吉林省质量奖获奖企业的决定

吉政函〔2016〕12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近年来，全省广大企业坚持以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按照国务院《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国发〔2012〕9号）和《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质量发展纲要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的意见》（吉政发〔2012〕27号）要求，高举质量强省和创新驱动两面旗帜，创新求实，锐意进取，顽强拼搏，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一批业绩突出、成效显著、社会认可的质量标兵式企业脱颖而出。

为进一步增强全社会质量意识，鼓励和引导广大企业不断提高质量水平，省政府决定，授予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0户企业“2015年吉林省质量奖”，颁发奖牌和奖金，奖金发放采取“以奖代投”方式，用于企业质量持续改进工作经费，不得向个人发放。希望受表彰的企业以获得的荣誉为新起点，在新时期质量工作中，再接再厉，再创佳绩。

省政府号召，全省广大企业要以受表彰的企业为榜样，学习他们以推进质量强省战略实施为己任，坚持“质量第一”的责任意识；学习他们拼搏进取，大胆创新，敢为人先的开拓精神；学习他们抓质量促管理，以质量谋发展，向质量要效益的经营理念，立足吉林振兴发展，紧跟国内外市场变化，用更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更严谨的质量管理态度、更卓越的质量管理机制，提升实力，努力工作，多出成果，为开创质量工作新局面，带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促进发展方式转变，加快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附件：2015年吉林省质量奖获奖企业名单

吉林省人民政府

2016年1月18日

附件

2 0 1 5 年吉林省质量奖获奖企业名单

(按评审得分排序, 共 1 0 户)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成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康乃尔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四平宏宝莱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金塔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白城中一精锻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

吉林省东北袜业纺织工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史丹利化肥吉林有限公司